

#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闽建告字〔2020〕147号

---

##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撤销行政许可告知书

福建省明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向我厅申请水利行业丙级工程设计资质。2018年9月4日，我厅根据省水利厅的审查意见，批准你公司取得水利行业丙级工程设计资质。2020年8月26日，我厅收到省水利厅《关于反馈群众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的函》（闽水函〔2020〕543号），经省水利厅核实，你公司申请水利行业丙级工程设计资质中提供的肖义球业绩材料与实际不符，存在弄虚作假，构成以欺骗手段取得水利行业丙级工程设计资质的

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九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第三十一条规定，我厅拟撤销你公司已取得的水利行业丙级工程设计资质，且你公司在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该项企业资质。

你公司有权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日内向我厅提交书面陈述或申辩意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年9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